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3年2月27日,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《 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公司总股本由300,902,200股增加至337,292,475股,注册 资本由人民币 300,902,200 元增加至 337,292,475 元。

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,本次归属股票数量为 60,000 股。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9 日完成了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登记手续,本次发行新增 36, 330, 275 股。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权,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 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, 主要修订内容如下:

序号	修订前	修订后
1	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	30,090.22万元。	337, 292, 475元。
2	原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	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
	30,090.22 万股,公司的股本结构	337, 292, 475股, 公司的股本结构
	为: 普通股 30,090.22 万股, 无其	为: 普通股337, 292, 475股, 无其他

他种类股票。

种类股票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 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公司董事会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办理上述涉及的 工商变更登记、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日